

集宁区章盖营安居小区、盛世新城小区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服务入围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HZB-2023-020)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察布市, 集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集宁区章盖营安居小区、盛世新城小区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服务入围项目招标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建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集宁区章盖营安居小区、盛世新城小区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服务入围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集宁区章盖营安居小区、盛世新城小区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服务入围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提供证书扫描件及本单位在职专业人员承诺书);
3.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页(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内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对于投标人的技术、标准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投标, 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5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12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报名成功后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登录各投标单位账号完成提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远程线上开标。

七、其他

详见附件招标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建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数码大厦 8 层

联 系 人：白健

电 话：0474-838199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祥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正和路与致远街交汇处二楼

联 系 人： 王国亮

电 话： 15848109534

电子邮件： 87580309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集宁区章盖营安居小区、盛世新城小区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服务入围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内蒙古祥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建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对集宁区章盖营安居小区、盛世新城小区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服务入围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企业前来报名参加。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集宁区章盖营安居小区、盛世新城小区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服务入围项目

2.2 项目编号: XHZB-2023-020

2.3 服务地点: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

2.4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结束;

2.5 预算金额: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内工建协[2022]35号文件标准执行。

三、投标人资质要求

3.1 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提供证书扫描件及本单位在职专业人员承诺书);

3.3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页(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内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对于投标人的技术、标准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实行电子在线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5 月 08 日至 2023 年 05 月 12 日，每个工作日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2:30 至 5:00（北京时间，下同）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btb.com>）在线报名。报名成功后在 2023 年 05 月 08 日至 2023 年 05 月 12 日，每个工作日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2:30 至 5:00 时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btb.com>）获取招标文件。

报名时，报名人需要上传以下报名资料文件：

（1）报名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需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2）企业营业执照；

（3）项目负责人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提供注册证书扫描件及本单位在职专业人员承诺书，格式自拟）；

（4）参加招投标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格式后附）；

报名/投标详细操作流程请查阅平台【帮助在线】→【投标人操作手册】

4.2 报名投标流程

登陆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至平台首页【帮助在线】→查看【账号注册及 CA 办理】，按照流程注册及办理 CA 数字证书。

报名/投标详细操作流程请查阅平台首页【帮助在线】→【投标人操作手册】。

4.3 办理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btb.com>）信息库入库及企业（CA）数字证书：

办理 CA 详细流程请查阅平台首页【帮助在线】→【账号注册及 CA 办理】手册，操作并添加客服 QQ 远程办理。

平台联系电话：15661034230，15661264230

五、招标（采购）文件售价

5.1 本项目发售电子版招标（采购）文件。

5.2 招标（采购）文件售价：500 元/份。

收款单位：内蒙古祥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15050166664300000018

六、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登录各投标单位账号完成提交。

6.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5月29日上午09:30时。

6.3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29日上午09:30时。

6.4 开标地点：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远程线上开标。

注：本项目采用远程解密：投标人于2023年05月29日上午09:30在使用装有CA驱动的电脑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远程开标解密，（投标人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并安装IE11浏览器）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

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

八、其他注意事项

8.1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解密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2 所有投标单位都须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招标文件对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要求。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8.3 场地服务费：中标人需向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缴纳平台使用服务费，①标段中标金额<50万元：平台使用服务费为500元/标段/次，②标段中标金额≥50万元：平台使用服务费为800元/标段/次。③凡是没有实际金额的框架招标和资格入围的中标单位，平台使用服务费为800元/标段/次。有实际金额的按照①、②收取。

九、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建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数码大厦8层

联 系 人：白健

联系电话：0474-8381996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祥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正和路与致远街交汇处 2 楼

联 系 人：王国亮

联系电话：15848109534



附件：参加招投标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招标投标活动（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郑重承诺：

在参加此次招投标活动近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页（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内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上均无任何违法违规行为的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